

#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为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为食品药品行政许可和投诉举报提供服务。

（二）负责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承担的行政许可事项的受理、转办、制证和结果送达工作。

（三）受理、转办食品药品在生产、流通、消费环节的投诉举报，跟踪重大投诉举报案件。

（四）承担食品药品投诉举报信息的汇总、分析上报工作。

（五）指导各地食品药品受理及投诉举报等相关业务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 年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内设科室 3 个，包括综合科、行政受理科、投诉举报科。

编制人数小计 19 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9 人。实有人数小计 19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9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9 人。

### 第二部分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52012]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949.7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2.9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9.7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1.08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5.16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949.73	本年支出合计	955.13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5.40		
收入总计	955.13	支出总计	955.13





#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52012]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955.13	467.73	487.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2.93	385.53	487.40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2.93	385.53	487.40
2013812	药品事务	397.40		397.4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51.00		51.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39.00		39.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85.53	385.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6	45.9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96	4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96	45.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8	31.0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8	31.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8	3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6	5.16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6	5.16	
2210203	购房补贴	5.16	5.16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152012]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 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949.73	一、本年支出	949.73	949.7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9.7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7.53	867.5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6	45.9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1.08	31.08		
		住房保障支出	5.16	5.16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949.73	支出总计	949.73	949.7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52012]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49.73	467.73	48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7.53	385.53	482.00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67.53	385.53	482.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92.00		392.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51.00		51.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39.00		39.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85.53	385.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6	45.9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96	4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96	45.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8	31.0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8	31.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8	3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6	5.16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6	5.16	
2210203	购房补贴	5.16	5.1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52012]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67.73	426.65	41.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65	426.65	
30101	基本工资	86.26	86.26	
30102	津贴补贴	5.16	5.16	
30107	绩效工资	196.56	196.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96	45.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8	31.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14	36.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2	25.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8		41.08
30201	办公费	6.13		6.13
30202	印刷费	2.50		2.5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1.28		1.28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3.50		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0		2.40
30228	工会经费	2.87		2.87
30229	福利费	3.59		3.5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2.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1		8.01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152012]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52012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3.20				0.50	2.70	2.7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52012]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52012]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省级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2-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9.395	
	其中：财政拨款	254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5.395	
年度绩效目标			

1. 在服务窗口等方面，完成“两品一械”行政审批许可事项的受理、制证送达，协助省局收取药品医疗器械注册费，推进行政许可业务网上受理，推进更多行政许可事项“一次不跑”或者“最多跑一次”，提升政务窗口服务水平。2. 负责做好国家 12315 平台、省政府 12345 平台、省局局长信箱、来信、来访、电话等途径的“两品一械”投诉举报接收、转办、督办工作，协助开展药品安全宣传，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推动社会共治，发挥公众监督作用。

3. 协助局机关信息系统（行政审批系统、智慧监管 1 期、2 期系统、网站 OA 系统、数据资源平台等系统）运行维护、监测服务、网络安全等工作，保障全局网络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4. 完成国家药监局组织的全省药监统计工作，做好统计考核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信息系统运维成本	≤66 万元
		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控制成本	≤22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企业申请行政许可事项网上受理率	=100%
		每年机关信息系统运维数量	≥4 个
		每年全国药品监督管理信息系统统计次数	=17 次
		依投诉举报人举报案件录入全国 12315 平台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全国药品监督管理信息系统统计准确率	=100%
		受理投诉举报案件平台录入准确率	=100%
		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受理工作合规率	=100%
		运维信息系统故障修复率	=100%
	时效指标	全国药品监督管理信息系统统计结果报送时限	每月 10 号前
		局网络信息系统安全保障和运维响应及时率	=100%

		投诉举报事项办理时限	≤7 个工作日
		行政许可事项受理时限	≤5 个工作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回复率	=100%
		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网上办理率	=100%
		行政审批结果制证送达率	=100%
		信息系统安全运转保障率	=100%
		政务服务水平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行政受理窗口满意度	≥90%
		信息系统用户使用满意度	≥85%

### 第三部分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955.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5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949.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1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5.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40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955.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5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67.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9.1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26.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8 万元。项目支出 48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4.6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5.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5 万元,资本性支出 6.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2.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7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672.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7.9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4.1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6.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90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949.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1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7.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6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67.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9.1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26.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8 万元。项目支出 4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5.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

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为非行政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总额1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5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1辆。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九）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省级专项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省级专项项目为省政府民生实事工程。根据三定方案规定的职责，安排用于抽验、监督检查、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检验检测技术能力建设、监管队伍建设、监管信息化建设等方面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2）立项依据：药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统称，

或称“两品一械”)安全是重大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根据省委省政府每年发布的年度民生实事工程安排方案,通过省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全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

(3) 实施主体: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

(4) 实施方案:根据年初下达工作计划和方案实施。

(5)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259.395万元。

## 二、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3.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0.5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2.7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省直部门的购车预算和采购,由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组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指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项目支出。

(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指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用于医疗器械事务监督管理方面的项目支出。

(四)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指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受理与投诉举报中心，用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项目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固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两品一械”行政许可受理以及投诉举报受理：指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简称“两品一械”；“两品一械”行政许可项目的受理、转办和审批结果送达以及受理“两品一械”的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的工作。